

新能源汽车精密结构件及铝深加工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贵州明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签字：

日期：2023年10月10日



目 录

1 概述	1
1.1 项目由来	1
1.2 原则和要求	1
1.3 公众参与的过程、范围和内容	1
1.4 公众参与的过程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2.2 公开方式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9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10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10
3.2 公示方式	10
3.3 查阅情况	17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8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18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8
4.3 宣传科普情况	18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9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9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9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20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
6.2 公开方式	20
7 其他	21
8 诚信承诺	22
9 附件	23

1 概述

1.1 项目由来

我国再生铝业发展十分迅速，在铝产量中的比重迅速扩大，2020年我国再生铝产量约740万吨。目前，废铝回收大多数是小企业，技术水平低下，回收率不高，对环境的污染严重。因此，需要建设先进的大规模废铝回收及再生利用企业，彻底改变目前粗放发展的局面。这也是金属回收再生产业的发展趋势，也是金属回收产业健康发展的需要。

为此，贵州明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拟在贵州省贵阳市清镇市卫城镇兴明村铝加工园区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精密结构件及铝深加工”项目，项目规划用地88.8亩，总投资15000万元，项目主要建设熔炼炉、铸造及配套生产线4条；保温炉、铸造及配套生产线1条熔炼炉，挤压生产线8条，年产铝合金圆铸棒8万吨，内含3万吨深加工产品（0.8万吨新能源汽车铝型材及2.2万吨高端铝型材）。

根据《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的通知》（环发〔2015〕162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有关要求，贵州明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投资的“新能源汽车精密结构件及铝深加工”项目应当做好环境保护信息公开工作，以便了解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1.2 原则和要求

- （1）国家鼓励公众参与环境影响评价；
- （2）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遵循依法、有序、公开、便利的原则

1.3 公众参与的过程、范围和内容

公众参与范围涉及项目周边5km范围内的居民点、企业单位等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及其他社会组织。

1.4 公众参与的过程

建设单位开展两次公众参与信息公示，主要工作过程见图1.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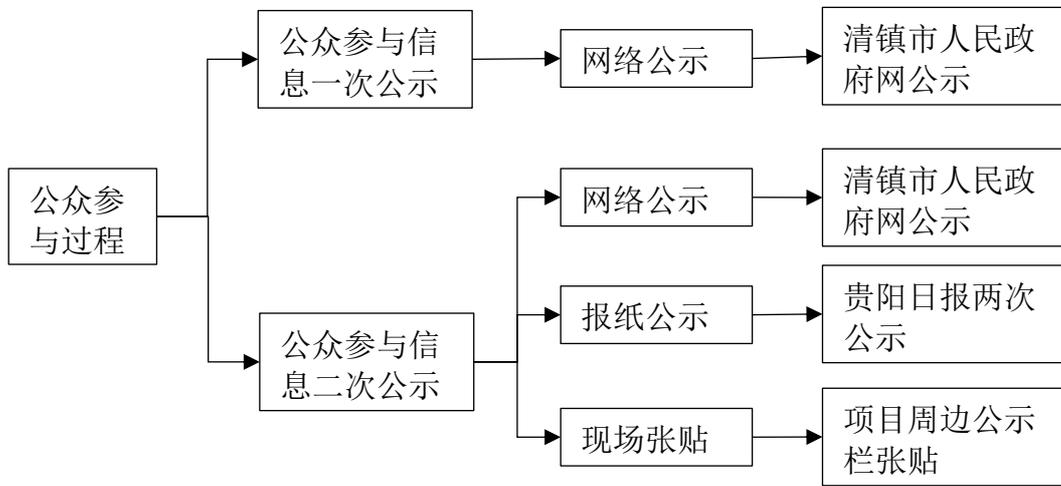


图 1.4-1 项目公众参与公示工作流程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在清镇市人民政府网站进行第一次网上公示，公示内容涵盖工程概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同时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一并进行公示，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公示

2022 年 9 月 19 日通过清镇市人民政府网站进行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一次网上公示，符合《办法》要求。公示网络连接：

[新能源汽车精密结构件及铝深加工“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一次公示](http://www.gzqz.gov.cn/opinion/202209/tOpinion_12292.html)
(http://www.gzqz.gov.cn/opinion/202209/tOpinion_12292.html)第一次公示见下图 2.2-1。

贵州明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新能源汽车精密结构件及铝深加工环境 影响报告书第一次公示

开始时间: 2022-09-19 00:00:00 结束时间: 2022-09-30 00:00: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有关规定，对贵州明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精密结构件及铝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众参与信息公示，现将本次环境影响评价有关信息向公众公告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要

项目名称：新能源汽车精密结构件及铝深加工

建设单位：贵州明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清镇市王庄乡王庄村境内

建设内容及规模：占地面积88.8亩，总建筑面积34000平方米。新建熔炼炉、铸造及配套生产线4条；保温炉、铸造及配套生产线1条。年产铝合金圆柱棒8万吨（含3万吨深加工产品）；新建挤压生产线6条，年产0.8万吨新能源汽车铝型材及2.2万吨高端铝型材。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贵州明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万总 联系电话：13984121891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贵州怡宁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黄总 联系电话：13885369138 电子邮箱：767128736@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公众意见表：详见附件1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者去建设单位公司填写公众意见表等方式，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地址：清镇市王庄乡王庄村境内贵州明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邮件：767128736@qq.com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

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

贵州明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9月19日

图 2.2-1 网上公示截图

贵州明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新能源汽车精密结构件及铝深加工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一次
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有关规定，对贵州明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精密结构件及铝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众参与信息公示，现将本次环境影响评价有关信息向公众公告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要

项目名称：新能源汽车精密结构件及铝深加工

建设单位：贵州明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清镇市王庄乡王庄村境内

建设内容及规模：占地面积 88.8 亩，总建筑面积 34000 平方米。新建熔炼炉、铸造及配套生产线 4 条；保温炉、铸造及配套生产线 1 条。年产铝合金圆柱棒 8 万吨（含 3 万吨深加工产品）；新建挤压生产线 6 条，年产 0.8 万吨新能源汽车铝型材及 2.2 万吨高端铝型材。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贵州明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万总 **联系电话：**13984121891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贵州怡宁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黄清玉 联系电话：13885369138 电子邮箱：767128736@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公众意见表网址：

<https://pan.baidu.com/s/1WYFwGvtogfkXH9gsIcrKXA?pwd=2jps>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者去建设单位公司填写公众意见表等方式，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地址：清镇市王庄乡王庄村境内贵州明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邮件：767128736@qq.com

贵州明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项目名称	新能源汽车精密结构件及铝深加工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村 (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路 号
<p>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p> 	

图 2.2-2 网上公示内容

2.2.2 公示时限

公示时间从 2022 年 9 月 19 日起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本项目公示内容及时限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规定要求进行，符合《办法》要求。

2.3 公众意见情况

网络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任何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1.1 公示内容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规定要求，贵州明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下称“我单位”）委托贵州怡宁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新能源汽车精密结构件及铝深加工“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书》，现已形成征求意见稿，我单位就针对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征求项目周边民众有关意见及建议。

公示内容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示发布形式、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3.1.2 公示时限

公示时间从2023年2月21日起，截止于2023年3月4日。

本项目公示内容及时限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规定要求进行，符合《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本项目第二次公示方式选择网上、报纸及现场同时进行，公示方式符合《办法》要求。

3.2.1 网络

2023年2月21日，报告书形成征求意见稿后通过清镇市人民政府网站进行第二次公示。网络连接：

[新能源汽车精密结构件及铝深加工“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二次公示](http://www.gzqz.gov.cn/opinion/202302/tOpinion_13233.html)
(http://www.gzqz.gov.cn/opinion/202302/tOpinion_13233.html)

第二次公示截图见图3.2-1。

贵州明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精密结构件及铝深加工“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二次公示征集意见

开始时间：2023-02-21 15:00:00 结束时间：2023-03-06 18:00:00

我公司《新能源汽车精密结构件及铝深加工“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进行公告，公众可采用适当方式对项目建设提出意见和建议。

一、报告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的方式和途径：见附件1，也可到我公司查阅纸质报告。

二、征求意见范围：项目周边3公里范围内的公民和单位。

三、公众意见表：见附件2。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信函、邮件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意见表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和建议，并提供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先生

电话：15985611688

邮箱：767128736@qq.com

地址：清镇市王庄乡王庄村境内贵州明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

贵州明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1日

附件信息：

附件2：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docx

附件1：新能源汽车精密结构件及铝深加工“三合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docx

图 3.2-1 第二次网上公示截图

贵州明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精密结构件及铝深加工“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二次公示

我公司《新能源汽车精密结构件及铝深加工“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进行公告，公众可采用适当方式对项目建设提出意见和建议。

一、报告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的方式和途径：见附件 1，也可到我公司查阅纸质报告。

二、征求意见范围：项目周边 3 公里范围内的公民和单位。

三、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2。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信函、邮件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意见表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和建议，并提供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从华

电话：15985611688

邮箱：767128736@qq.com

地址：清镇市王庄乡王庄村境内贵州明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

图 3.2.1-2 公示内容

3.2.2 报纸公示

报纸公示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和 12 月 25 日在贵阳日报上进行登报公示，

且满足在 10 日内公示两次的要求，因此，公示符合《办法》要求。第一次登报截图见图 3.2.2-1 第二次登报截图见图 3.2.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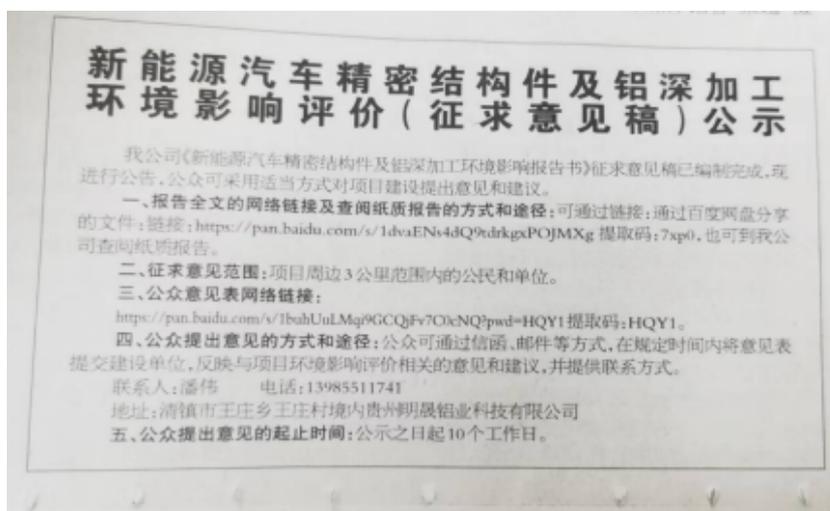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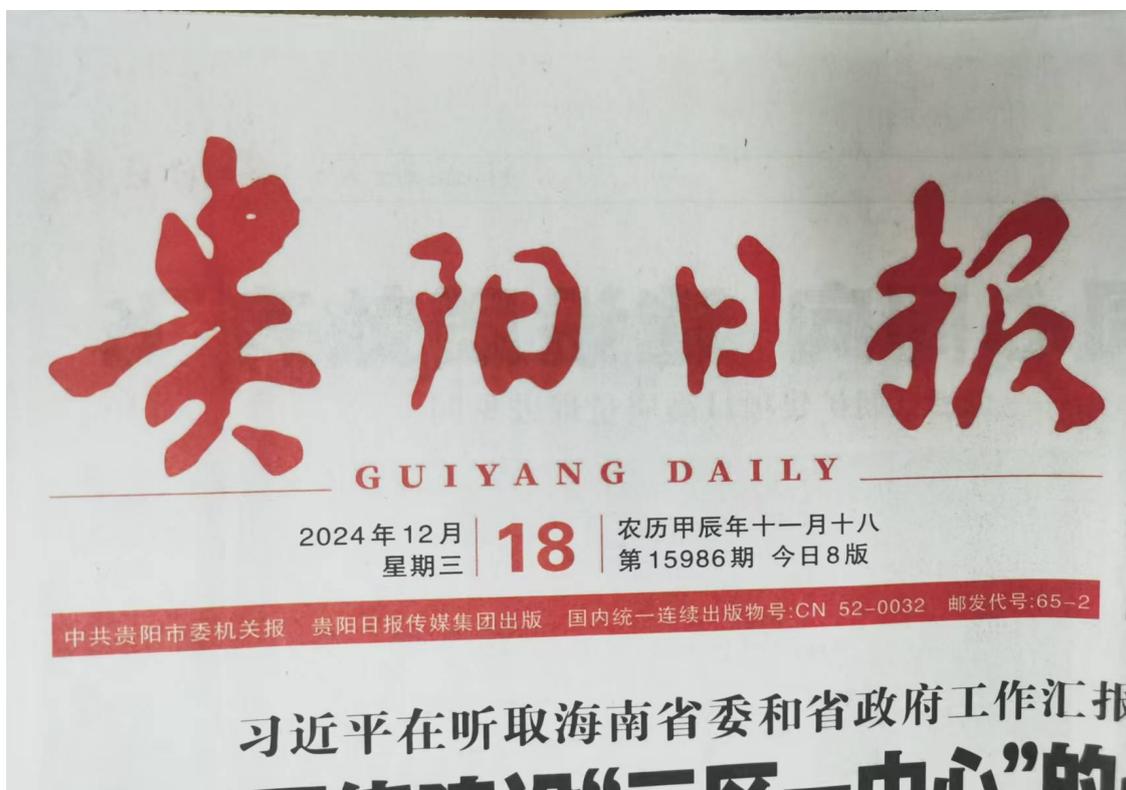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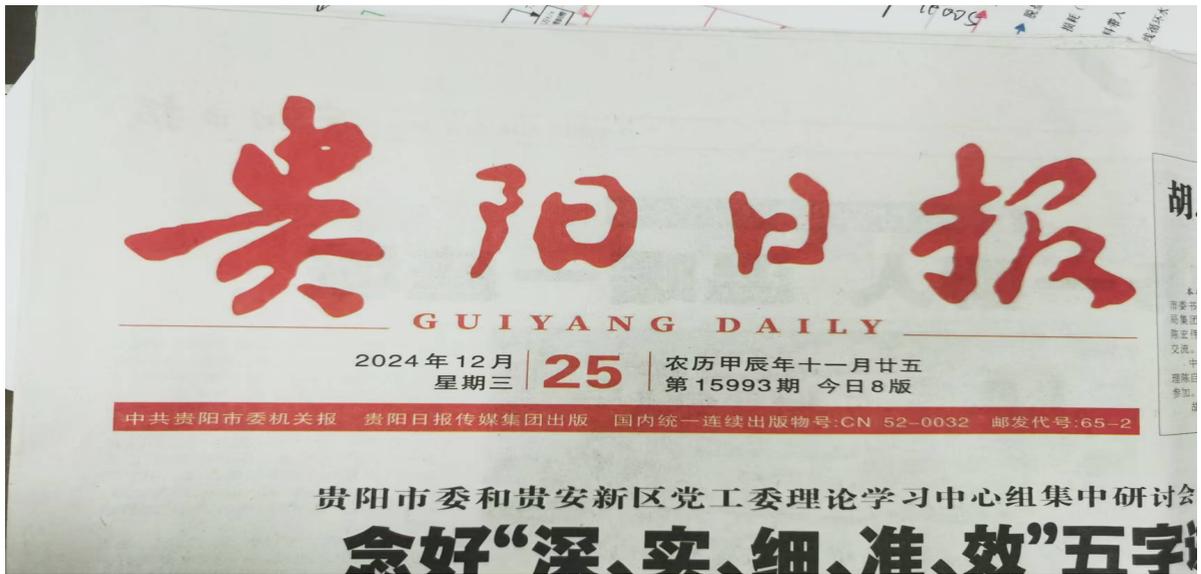


图 3.2-2 第一次登报截图



议页、有序发展，工业和信息化部对规 业高质量发展。

新能源汽车精密结构件及铝深加工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我公司《新能源汽车精密结构件及铝深加工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进行公告,公众可采用适当方式对项目建设提出意见和建议。

一、报告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的方式和途径:可通过链接:通过百度网盘分享的文件;链接:<https://pan.baidu.com/s/1dvaENs4dQ9tdrkxgPOJMXg> 提取码:7xp0,也可到我公司查阅纸质报告。

二、征求意见范围:项目周边3公里范围内的公民和单位。

三、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buhUuLMqj9GCGQFv7C0eNQ?pwd=HQY1> 提取码:HQY1。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信函、邮件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意见表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和建议,并提供联系方式。
联系人:潘伟 电话:13985511741
地址:清镇市王庄乡王庄村境内贵州明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

开户许可证遗失公告

息烽县图书馆工会 0154001700000371, 遗失贵州银行息烽支行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7010029787403,声明作废。

图 3.2-3 第二次登报截图

3.2.3 张贴

于 2023 年 3 月 3 日在项目所在土城镇大坪村安全教育公示栏进行现场公示，该公示栏为当地公示公告栏，为当地村民获取信息的重要地方，因此，现场张贴公示符合《办法》要求。现场照片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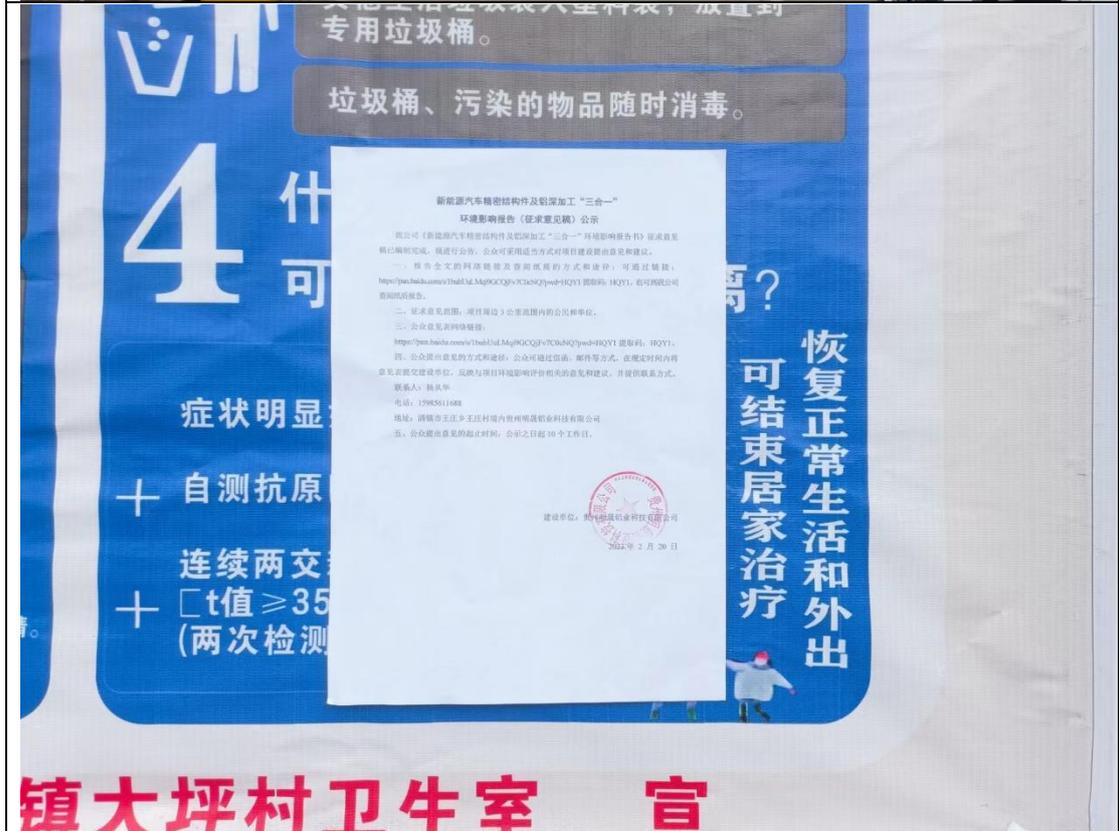


图 3.2-4 第二次公示现场照片

3.2.4 其他

征求意见稿公示未收到有关环境保护实质性相关意见或建议，因此未开展其他公示相关内容。

3.3 查阅情况

我单位提供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工程设计图纸等相关资料的查阅场所，查阅场所设置在我单位办公室（清镇市王庄乡王庄村境内贵州明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在第二次公示期间无人员来查阅。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我单位在公众参与调查期间，未收到相关反馈意见，因此，未进行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等深度公众参与。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4.3 宣传科普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在公众调查期间未收到公众任何的有关环境问题的实质性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因在公众参与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实质性的意见或建议，我单位将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要求，将各污染防治措施纳入工程承包合同，要求施工单位严格按照报告书要求落实完善污染防治措施，将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程度降至最低。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因在公众参与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书面的意见或建议，公众参与调查期间无未采纳意见情况。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已于2025年3月18日在清镇市人民政府网址发布了报批前公示。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公示网站网址：https://www.gzqz.gov.cn/zwgk/zdlygk/sthj/202503/t20250318_87197323.html 《新能源汽车精密结构件及铝深加工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

6.2.2 其他

无

7 其他

我单位将开展公示期间的相关资料，调查时的照片等内容全部存档，待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审批后，一并存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新能源汽车精密结构件及铝深加工“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公众提出的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说明，并按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公司承诺，本次提交的《新能源汽车精密结构件及铝深加工“三合一”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故弄玄虚、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贵州明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建设单位：贵州明晟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签字：杨从华

日期：2023年10月23日

9 附件

无其他相关附件。

注：

1.根据《办法》规定，公众参与说明需要公开，因此，建设单位在编制公众参与说明时，应不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

2.关于“6.报批前公开情况”章节，建设单位按照《办法》要求在报批前公开公众参与说明时，由于报批前公开环节尚未开始，故不包括本章内容。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送公众参与说明时，应包含本章内容。